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交易品种	与本公司生产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料，如：钢材及钢材原料、铜、铝、原油、橡胶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8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20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交易期限	<u>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u>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造成的不利影响，但相关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

在市场、资金、内部控制、技术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原料现货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026 年将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本公司生产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料，如：钢材及钢材原料、铜、铝、原油、橡胶等，均与对应的期货品种具有相关性，存在风险相互对冲的关系。

（二）交易金额

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即任一时点都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套期保值。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钢材及钢材原料、铜、铝、原油、橡胶等商品期货品种。

2、交易工具及场所：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的期货合约。

（五）交易期限

本次交易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与本公司生产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对现货保值为目的，但同时存在一定的风险：

- 1、**市场风险：**期货市场本身存在一定的系统风险，同时套期保值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公司甚至可能存在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原因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 2、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 3、严格遵守公司《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业务信息传递、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等作出明确规定。

4、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或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开展大宗商品原材料及产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了降低大宗商品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管理生产成本，控制经营风险，保障经营利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就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相应的管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批、执行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6 日